

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海南省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 考试（二试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报名点，各考生：

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公告（2020年第3号）要求，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考试（二试）定于11月13、14日举行，为保障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根据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各报名点通知考生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并请考生相互转告。

一、考生进入考场时，所有考生须提供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报告、出示绿色健康码、考前14天绿色行程卡，自觉接受体温检测，体温 $<37.3^{\circ}\text{C}$ 方可进入考场；

二、考试全程须佩戴口罩，考试期间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，应主动联系考场工作人员，听从工作人员安排；

三、考生须提前了解并确保自己符合考试所在地防疫规定和要求，提前熟悉考场，每场考试要预留足够时间，提前到达考场，接受相关检查，以免影响考试。

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2021年10月25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